

证券代码：831418

证券简称：ST 三合盛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山西杏梅律师事务所关于林建雄收购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事项法律意见书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发布了《山西杏梅律师事务所关于林建雄收购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事项法律意见书》（公告编号【2019-060】），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山西杏梅律师事务所关于林建雄收购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事项法律意见书涉及山西杏梅律师事务所及签字律师声明中经办律师杨成才、张晓民签名为盖章。

二、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山西杏梅律师事务所关于林建雄收购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事项法律意见书涉及山西杏梅律师事务所及签字律师声明中经办律师杨成才、张晓民签名为亲笔签名。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告的其他内容不变。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5日